

证券代码：873716 证券简称：精鸿益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

精鸿益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刘新年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能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笔记本零部件、电脑机箱、安防服务器机箱/压铸，智能门锁零部件及配套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办事处龙安路 18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刘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能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笔记本零部件、电脑机箱、安防服务器机箱/压铸，智能门锁零部件及配套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办事处龙安路 18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
资产关系	无	-
业务关系	无	-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

刘新年、刘华为夫妻关系，同时持有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刘新年、刘华；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新年、刘华	
股份名称	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 年 5 月 31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30,000,000 股，占比 1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前）	30,000,000股，占比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 股，占比 2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500,000 股，占比 75.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1,507,900 股，占比 95.15%	直接持股 31,507,900 股，占比 95.1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76,975 股，占比 23.7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30,925 股，占比 71.36%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2022 年 6 月 22 日，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3 年 4 月 17 日，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经审核，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符合股票定向发行要求，并印发了《关于同意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972 号）。本次计划发行股票不超过 316.58 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080,300.00 元，实际发行 311.30 万股，募集资金 10,895,500.00 元。 刘新年、刘华通过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合计增持了 1,507,900 股，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 100%变为 95.15%。该部分股权将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认购对象，自愿参与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取得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新股。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新年、刘华
---------	--------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投资者刘新年、刘华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分别签订《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投资者刘新年拟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股、257,900 股，认购价格均为 3.5 元/股。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投资者刘新年、刘华身份证
- 2、刘新年、刘华与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重庆精鸿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新年、刘华

2023 年 5 月 26 日